

苏政办发〔2021〕87号

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江苏省“十四五”高质量就业促进规划》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10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江苏省“十四五”高质量就业促进规划

就业是最大的民生，也是经济发展最基本的支撑。为实现与江苏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高质量就业，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取得实质性进展，根据国家“十四五”就业促进规划和《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要求，制定本规划。

一、推动实现高质量就业的时代背景

（一）重大意义。

推动实现高质量就业，是党中央在新的经济社会发展阶段对就业工作提出的新要求，是顺应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和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将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作为“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当前，江苏已胜利完成“十三五”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进入新发展阶段，省委十三届九次全会明确提出把“提高就业创业质量”作为“十四五”时期更好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一项重要举措。

江苏是经济大省，也是人口大省、就业大省，劳动力资源丰富，人才集聚度高，社会流动性大。推动实现高质量就业，有利于稳固和提升就业这一最大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根基工程，为改革发展提供更大的回旋空间；有利于夯实美好生活基础，保障和改善民生，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有利于引导劳动者将个人发展融入国家富强、民族复兴进程，更好地发挥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实现自身社会价值，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二）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江苏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稳就业的一系列决策部署，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更加积极就业政策，保持了就业形势总体稳定，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江苏就业工作2016年、2018年、2019年三次获得国务院办公厅表扬激励。

就业规模不断扩大。坚持把稳定和扩大就业作为经济运行合理区间的下限，将城镇新增就业人数、调查失业率作为宏观调控的重要指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综合施策确保就业稳定增长。“十三五”时期，全省GDP年均增长6.3%，为稳定扩大就业奠定了坚实基础；城镇累计新增就业725.87万人、年均145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调查失业率分别控制在4%和4.5%以内；“十三五”时期末城乡就业人口总量近4900万人。

就业结构持续优化。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城乡就业合理流动。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互联网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先进制造业集群，创造更多优质岗位。实施现代服务业发展五年行动计划，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扶持消费性服务业，就业容量不断扩大，就业结构同步优化。2020

年末，一二三产业就业人口比例为 13.8 : 39.7 : 46.5，城乡就业人口比为 71.1 : 28.9，与 2015 年末相比，第三产业就业人口比例提高了 7.9 个百分点，城镇就业人口比例提高了 6.5 个百分点。

就业质量有效提升。规范落实就业失业登记、劳动用工备案等管理制度，完善工资正常增长机制，提升劳动者就业创业能力，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着力改善劳动者就业环境，注重加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和劳动保障监察，切实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2020 年全省居民工资性收入 2.47 万元、一类地区最低工资标准 2020 元，比 2015 年末分别增长了 43.6%、23.9%；2020 年末全省规模以上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达 98%以上；城乡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 5961 万人、7968 万人、1891 万人、2131 万人，参保人数稳中有增。

就业政策日趋完善。针对宏观经济形势、外部环境变化对就业的影响，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强化就业政策供给，稳岗位、扩渠道、提技能、促匹配、兜底线政策体系不断完善。推进基层人社平台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推行“互联网+就业服务”，建成覆盖城乡、五级贯通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加强就业专项资金管理，优化支出结构，提高使用效益，2016 年以来全省各级财

政用于促进就业的资金超过 250 亿元，保障了各项惠企惠民政策举措的落实。

创业带动就业成效明显。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商事制度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行“多证合一、一照一码”“证照分离”“不见面审批（服务）”，优化创新创业环境，释放创新创业潜能。加快发展新经济、培育发展新动能、构筑双创新引擎，市场主体快速增长。2020 年末全省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共 1189 万户，比 2015 年末增长 108.8%。实施全民创业行动计划，畅通创业富民通道，共扶持城乡劳动者成功创业 149.64 万人，带动就业 599.76 万人。

重点群体就业保障有力。坚持把高校毕业生就业摆在就业工作首位，实施就业创业促进、基层成长、就业见习等计划，高校毕业生年末总体就业率保持在 93%以上。建立健全就业失业登记、求职登记、创业服务和农村困难家庭就业援助“四项制度”，推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4238

